

龙蟠加大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

本报讯 针对7月12日市委主要负责人暗访检查曝光的环境问题，南谯区高度重视，迅速行动，立即部署安排辖区内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加大问题摸排。龙蟠城中村共涉及5个社区20个居民组，人口18969人，共摸排出六大方面的共性和个案环境问题，主要涉及公共基础设施落后、环境卫生差、环境秩序乱等问题。

加强环境整治。针对曝光的问题和摸排情况，部署安排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行动，首先集中开展巷道、卫生死角垃圾清理整治工作。湖心路社区对31条背街巷首、7处卫生死角、5处菜地进行集中整治；

红庙社区对居民组卫生死角、沟渠等进行集中清理；紫南社区对巷道垃圾点立即进行规范设置，集中整治行动共清理垃圾66车。

广泛动员宣传。城中村环境复杂、涉及面广、工作难度大，该区加大对辖区群众的宣传力度，上门宣传，争取群众对创建的理解和支持。

组建以党员干部示范带头、群众参与的净城志愿服务队，定期开展净城“双检”行动。联合包保社区单位，开展机关单位与社区共建志愿服务活动，共有120多名志愿者参与集中整治行动。（孙义珍）

住建局多措并举开展危房改造工作

本报讯 为切实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利益，妥善解决农村住房安全问题，我区多措并举积极推进危房改造工作，圆居民“安居”梦。

今年全区8镇共有300户危房改造任务，我区自我加压安排359户，目前已开工359户，开工率120%，竣工289户，竣工率96.3%。

按照程序，公开公正。此次危改户的确定，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经过户申请、村评议、镇审核等程序选出，做到公平公正。

严格监督，确保质量。由区住建局牵头，联合区质安站及各镇城建办工作人员对危改工程进度进行定期监督，确保改造质量。

收集照片，保留资料。对危改户的改造前、改造中、改造后的房屋分别进行拍照，同时对危改户的身份信息进行整理收集，做到一户一档。（徐文超）

沙河镇扎实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本报讯 今年以来，沙河镇强化措施，精心实施，扎实推进，全面做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责任压“实”。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签约责任，由一名村卫专干、一名村公卫服务人员、一名具备助理以上执业医师的乡村医生组成签约服务小组，确保贫困人口签约覆盖率100%。

宣传重“广”。充分利用公开栏、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详细介绍签约服务的分类和内容，大力宣传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目的、意义，提高政策知晓率，引导群众自觉参与家庭医生签约。

服务从“优”。坚持“每月一履约、每季一服务、每半年一指导”，切实提升服务质量，即村级签约医生每月到签约计生家中提供一次家庭巡诊服务；每季度为签约居民提供一次健康评估和健康干预服务；每半年到各村举办一次义诊或开办讲座等活动，为群众提供健康检查、健康咨询服务；切实提高签约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督查更“严”。强化督查指导，制定切实可行的考评方案，每季度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进行一次考核，考核结果与个人绩效分配挂钩，通过督查、考核调动服务团队和签约医生的自觉性，积极履行合约，保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取得实效。（连昌国）

大柳镇构筑全方位防溺水安全网

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暑期青少年防溺水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柳镇做到早谋划、早准备，与各学校、村委会、镇直单位通力合作，全方位构筑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安全网，确保实现“零溺水”。

隐患排查全覆盖。立足镇情镇貌，结合学生分布特点，制定防溺水工作方案，详细分析全镇防溺水工作，认真梳理和总结薄弱环节和易发生危险场所，针对不同情况做出预警、预案，并对辖区内的水塘和水库进行“地毯式”摸底摸排。

警示标志全覆盖。在水塘水库等易发生溺水的地方树立警示标牌，告知危险。警示牌都安装在显眼位置，确保发挥应有作用。

宣传教育全覆盖。全镇各中小学学校为学生讲解防溺水注意事项，让学生集中接受防溺水知识教育。向学生家长发放暑期防溺水宣传单，告知防溺水具体做法，时刻注意暑期在家学生动向，远离水塘、水库等易发生溺水地方。积极采取学生喜闻乐见的形式，强化学生及家长防溺水安全知识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确保防溺水教育覆盖到每一位学生、每一位家长。

监管巡查全覆盖。安排巡查人员不定期对辖区内水域周围尤其是事故多发地段开展巡查，及时劝阻在危险水域洗澡、玩水的青少年，切实预防溺水事故的发生。（陶杨）

周日执行 晚饭桌前拘老赖

本是和睦邻居，如今老死不相往来。因邻居欠钱不还，72岁李老太决定通过法律渠道伸张正义。近日，南谯法院成功执结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

2013年50岁的张某因急需用钱向邻居李老太提出，借用她的两份人寿保险单向保险公司贷款。二人达成协议，并当场出具了借据，载明：今借到李老太人保三万元的人寿保险合同两份用来暂办贷款。2017年李老太保险合同到期，因张某未能按期偿还保险公司贷款，本该由李老太领取的保险金额及利息被扣除了24000元。李老太多次向张某催要该笔费用，张某不但拒绝偿还还否认借款事实。2017年9月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判决张某偿还该笔费用。

因张某拒不履行法律义务，李老太果断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法官在对张某进行了“四查”，发现张某名下不仅有房产，还经营着一个养殖场。虽经法院多次沟通，张某仍以没钱为理由，躲避债务。根据李老太提供线索，2018年7月8日晚上8点，南谯法院派出五人小组前往城郊，将正在家中吃晚饭的张某抓获并拘留。迫于法律威慑力，张某现场定了还款计划，按月返还案款。（王露露）



图为老赖被执行拘留前的体检现场

本栏目由南谯区人民法院主办

为发展注入源头活水

——南谯区深化公共资源交易“放管服”改革

杨读俊 任 祥

今年以来，南谯区不断优化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环境，全力打造公平、公正、透明、高效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多措并举，切实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地见效，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注入新活力。

简政放权提效率

规范审批，对公开招标方式以外的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和询价等非公开招标采购，明确了适用情形、审批主体、审批流程、操作规范等具体事宜，进一步规范非公开招标采购行为，防范采购风险。“网上商城”采购提标扩面，进一步扩大网上商城采购范围，在现行通用类办公设备网上商城采购的基础上，逐步将预算金额小、标准化程度高的其他货物类及工程类和服务类项目纳入商城直购和反向竞价采购限额标准，网上直购金额由原来的1万元提标到10万元以上，反向竞价金额由原来的5万元提标到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多方式、多渠道满足采购需求。优化小额工程项目招标采购方式，将项目预算金额在3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工艺简单专业工程施工项目以及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万元以上、30万元以下的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项目，在《滁州市小额建设工程企业名录》中通过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单位，简化操作流程，节省费用，缩短招标采购时间。取消小额零星采购项目备案，按省规定的进场交易限额，对限额标准以下的采购项目，由采购单位自行组织实施，突出采购单位对采购活动合法性负责的主体作用。取消部分项目

最高限价备案，缩减最高投标限价备案项目范围，对非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不再要求办理最高投标限价备案，切实落实简政放权。丰富履约保证金提供方式，积极推行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代替现金，现已接受金融机构保函11份、保险机构2份，减轻企业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激发民营企业投资建设工程的市场活力，对非国有资金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由项目建设单位自主决定是否进行招标，是否纳入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活动。优化项目合同管理，对采购需求具有相对固定性、延续性且价格幅度小的服务项目，允许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可一次签订不超过3年履行期限的政府采购合同，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采购成本。

优化服务上水平

打造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整合升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的交易服务场所、服务设施、机构和省农村综合产权交易所平台，运用互联网技术，构建功能完备、运行规范、覆盖市区镇三级的专业化农村产权交易市场体系，为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做好配套服务。全流程电子化。推动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运行，打造全流程电子化网上交易平台。所有交易项目及各环节实行全程电子化封闭运行，变“群众跑”为“网上跑”，不断提高交易效率。信息共享。建设市区一体化交易平台，与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用信息平台、监管管理平台实现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今年目前已发布各类交易信息近300条。

强化监管求实效

对代理机构放管结合。改变以往从征集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库随机抽取选择代理机构的模式，凡在滁州市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名录的企业，招标采购人根据项目需求、代理机构服务水平、质量、信用度等实际情况，可自行选择代理机构。同时，加强对代理机构日常监管，实行“一项目一考核”制度，全流程监管，并实行年度集中考核，进一步促进代理机构完善内部监督制约机制，规范代理执业行为，提高工作质量、采购效率和服务水平。加强合法性审查。对招标采购活动涉及的招标文件、采购公告、评分方法、评标报告、采购合同、澄清答疑、投诉处理、规范性文件等进行全程合法性审查，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和监管工作的合法性、适当性。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实施电子化行政监督，强化对交易活动的动态监督和预警，全程跟踪监督交易项目开评标现场，保证开评标现场程序规范，及时处理各种异常情况和违法违规现象，及时约谈当事人，积极开展调查，依法查处招投标活动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完善舆论监督和投诉处理机制，加强社会监督，公布投诉举报电话。加强市场主体信用制度建设，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对失信主体参与公共资源交易依法予以限制或市场禁入。不定期开展重点项目及民生工程标后跟踪检查，督促中标单位严格按照约定组织实施，适时开展约谈、警示活动，推动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深化改革促发展提升



多彩活动促创城

连日来，龙蟠社区中心和区直各单位联合开展丰富多彩的创城活动，不断纵深推进创城工作，确保创城取得明显成效。上图为近日晚间龙蟠社区、龙蟠小学、发能国际城社区、金鸡教育艺术中心联合举办主题为“创城联谊推进”的第二届环卫工人义演晚会。右下图为农委与红庙社区志愿者开展“双检”净城行动，右下图为湖心路社区千群清除陈年垃圾卫生死角。

张家远 刘安保 高超 摄

区农村电影放映获市通报表扬

本报讯 今年以来，我区高度重视农村电影放映工作，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做好农村电影放映工作的有效办法。全区全年计划送电影900场，截至目前，已放映电影590多场，观众8万余人次。近日，该项工作获得市通报表扬。

主动谋划，充分整合文化资源，创造性地开展工作，将全区70多名农家书屋管理员纳入农村电影放映的组织管理工作中，兼任电影放映协管员，负责电影放映的映前宣传、征求观影群众意见及满意度调查等工作，提高了农村电影放映的群众知晓度和满意度，让农村电影放映在南谯区越来越红火。

采取点单式放映模式，开展服务性放映，根据群众意愿，放映群众想看、想看的电影，大大激发了群众的观影热情，一些地方重现了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农村群众看电影的繁荣景象。注重宣传区农村电影放映工作创新性做法，扩大了农村电影放映工作的影响。（王广梅）

黄泥岗推进计生“三项制度”宣传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对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特别扶助制度和长效节育措施奖励制度知晓率，黄泥岗镇通过“三到位”宣传，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增强政策执行的透明度，扩大政策影响力。

阵地宣传到位。利用公共场所大型LED显示屏滚动播放计生三项制度及计生民生工程，在各村刷写通俗易懂、规范温馨的宣传标语。镇、村计生公开栏长期保留“三项制度”政策、制作宣传材料、宣传挂图等系列宣传品，充分利用一切可利用的宣传机会和宣传阵地进行广泛宣传。

社会宣传到位。组织开展计划生育民生工程集中宣传日活动，镇、村联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宣传品，组织政策咨询、召开专题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开展集中深入宣传，营造浓厚氛围。

入户宣传到位。不断拓宽民生工程宣传领域，将计划生育民生工程的主要内容制作成宣传材料，张贴到村组。同时组织协会会员联系包保，发放各类宣传品，与群众开展面对面的政策讲解和宣传活动。（周涛）

“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战 南谯在行动



南谯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助推执行攻坚

近日，南谯区人民法院在执行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过程中，通过网络查封了被执行人位于滁州市盛世华庭小区的一套商品房。因被执行人态度消极，以无钱可付为由拒不履行，申请执行人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拍卖查封的商品房。

接到申请后，该院迅速启动评估程序，并在完成评估后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对该商品房进行拍卖。一拍因无人竞拍导致流拍，该院按照法律规定进行了二拍，在2971人次围观、6人参与、138次激烈竞拍后，该商品房最终以69万余元的价格成交。此次网络司法拍卖仅用时五十天就完成了二拍、二拍，并在该院协助下，拍卖商品房迅速完成过户，拍得案款也已进入分配阶段。

近年来，随着宣传力度的加大，相较于传统拍卖，网络司法拍卖的公开透明、公正安全、零佣金、兑现快等优势逐渐为社会大众所了解，网络司法拍卖也逐步被申请执行人认可。

为实施“用两到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的目标，坚决打赢“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战，南谯区人民法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积极开展网络司法拍卖。自“江淮风暴”执行攻坚战开展以来，该院共发布拍品21件，网络司法拍卖率达100%，其中商品房13套，工业房地产3处，林权7亩，汽车4辆，成交率72.7%，成交额564万余元，有效助推执行攻坚，为执行财产处置变现提速增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汪宇）